

# 青岛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拍卖出让公告

青自然资规告字[2024]407号

经青岛市人民政府批准,青岛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以下简称“出让”)决定以网上拍卖的方式出让两宗储备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拍卖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

序号	地块编号	土地位置	土地面积(平方米)	规划建筑面积(平方米)	土地用途	准入条件	规划设计主要指标			出让年限(年)	竞买起始价(元/平方米)	竞买保证金(万元)
							容积率	建筑密度	绿地率			
1	G-2024-008	高新区科海路以北、科韵路以南、瑞源路以东、祥源路以西HD0801-045地块东南部分	29948.7	-	工业用地	国家发改委2017年第1号公告《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中“2 高端装备制造产业 2.1 智能制造装备产业 2.1.1 智能测控装置”	1.5-2.5	≥40%	≤20%	50	(土地单价)750	450
2	G-2024-009	高新区荣熙路以南、丰和路以东、丰和路八支路以北HD0402-026地块	16719.5	26751.2	医疗卫生用地	原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和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2017年6月30日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中“Q 卫生和社会工作 84 卫生 8415 专科医院”	≤1.6	≥40%	≤20%	50	(楼面地价)985	527

注:1.上述地块网上拍卖成交后,竞得人应在1个工作日内向青岛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提出行业准入条件审查申请,审核通过后签订《成交确认书》,签订《成交确认书》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须与青岛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产业发展履约监管协议》。

2.拍卖地块实际规划设计指标以及空间范围,以规划行政主管部门批准的规划方案为准,出让地块周边配套情况以现状为准。土地单价是指单位面积的土地价格,土地出让价款总额为成交土地单价与公告土地面积的乘积。楼面地价是指单位计容建筑面积的土地价格。土地出让价款总额为成交楼面地价与上表中出让土地部分规划建筑面积的乘积。G-2024-008号地块新产业工业项目用地,生产服务、行政办公、生活服务设施建筑面积占项目总建筑面积比例不超过15%。

## 二、竞买资格及要求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或《出让须知》中约定禁止参加者外,均可申请参加。竞买人可单独申请,也可联合申请。

三、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拍卖出让通过青岛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系统(以下简称“网上交易系统”)进行,本次拍卖出让只设起始价,不设底价,采用增

价拍卖方式,按照价高者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

## 四、拍卖文件的索取

本次拍卖出让的详细资料和有关要求,详见《青岛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拍卖出让文件》(以下简称“拍卖出让文件”)和《青岛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规则》等资料。竞买人可通过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网进入网上交易系统查询。

竞买人可于2024年11月25日至2024年12月11日,登录网上交易系统查询、下载本次拍卖出让文件及相关资料,并按照拍卖出让文件规定的操作程序参加竞买。

## 五、竞买申请的办理

竞买人可于2024年11月29日9时至2024年12月11日16时(以网上交易系统服务器时间为准,下同),登录网上交易系统,提交竞买申请并缴纳竞买保证金。缴纳竞买保证金的截止时间(到账时间)为2024年12月11日16时。

竞买人通过网上交易系统的审核并按时足额缴纳竞买保证金后,在网上交易系统获得竞价权限。

## 六、拍卖时间和地点

拍卖时间:2024年12月12日上午10:00

拍卖方式:竞买人通过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网进入网上交易系统参与竞买。

## 七、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一)G-2024-008号地块按“标准地”出让,具体指标要求如下:

G-2024-008号地块:

(1)行业准入标准:国家发改委2017年第1号公告《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中“2 高端装备制造产业 2.1 智能制造装备产业 2.1.1 智能测控装置”;

(2)固定资产投资强度:不低于每亩500万元;

(3)投资强度约为1155万元/亩;

(4)税收强度:不低于每亩60万元/年;

(5)单位增加值能耗按照青岛高新区工业项目“标准地”指导性控制指标要求,按≤0.45吨标准煤/万元增加值执行;

(6)环保要求:青岛市生态环境局高新区分局出具了《关于启动HD0801-045地块土地招拍挂程序环保意见的复函》;

(7)容积率:1.5-2.5。

其他说明:按照青岛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关于加强工业用地全生命周期管理服务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通知》(青自然资规字[2023]285号)、“工业用地按照用途分类分为普通工业用地和新型产业用地,普通工业用地按照功能细分为工业产业用地和标准厂房用地”的规定,该宗地为工

业产业用地。

(二)竞买人须持有数字证书(CA),方可登录网上交易系统,申请参加网上拍卖出让活动。竞买人须携带有效证件等相关资料到青岛数字证书认证中心窗口,申请办理数字证书(CA)。数字证书(CA)的办理程序和申请资料要求详见网上交易系统《数字证书(CA)的办理指南》。

(三)拍卖出让活动不接受除通过网上交易系统提出竞买申请以外(如电话、邮寄、书面、口头等)其他形式的申请。

(四)竞买人可根据需要,自行现场踏勘出让地块。

(五)本次拍卖出让公告内容如有变化,出让人在《青岛日报》等相关媒体发布补充公告,届时以补充公告为准。

## 八、联系方式

出让:青岛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联系地址:青岛市市南区香港西路55号

承办:青岛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新区分局  
联系地址:青岛市高新区智力岛路1号创业大厦A座1603室

联系电话:0532-66966956、67797086

青岛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4年11月22日

# 青岛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拍卖出让公告

青自然资规告字[2024]408号

经青岛市人民政府批准,青岛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以下简称“出让”)决定以网上拍卖的方式出让一宗储备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拍卖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

序号	地块编号	土地位置	土地用途	土地面积(㎡)	规划设计主要指标			出让年限(年)	规划建筑面积(㎡)	竞买起始价(元/㎡)	竞买保证金(万元)
					容积率	建筑密度	绿地率				
1	G-2024-005	高新区经二路以北、安和路以东、丰和路七支路以南HD0405-037地块	商务金融用地、商业用地	13567.5	≤2.5	≤45%	≥20%	40	33918.75	2000(楼面地价)	1357

1.拍卖出让地块空间范围以规划行政主管部门批准的规划方案为准。

2.楼面地价是指单位计容建筑面积的土地价格。土地出让价款总额为成交楼面地价与上表中出让土地部分规划建筑面积的乘积。

## 二、竞买资格及要求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或《出让须知》中约定禁止参加者外,均可申请参加,具体资格要求详见《出让须知》。竞买人可单独申请,也可联合申请。

三、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拍卖出让通过青岛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系统(以下简称“网上交易系统”)进行。网上交易系统通过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ggzy.qingdao.gov.cn/PortalQDManage>)点击

“青岛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系统”进入,本次拍卖出让设置起始价,不设底价,采用增价拍卖方式,按照价高者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

## 四、拍卖文件的索取

本次拍卖出让的详细资料和有关要求,详见《青岛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拍卖出让文件》(以下简称“拍卖出让文件”)和《青岛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规则》等资料。竞买人可通过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网进入网上交易系统查询。

竞买人可于2024年11月25日至12月11日,登录网上交易系统查询、下载本次拍卖出让文件及相关资料,并按照拍卖出让文件规定的操作程序参加竞买。

## 五、竞买申请的办理

竞买人可于2024年11月29日9时至12月11日16时

(以网上交易系统服务器时间为准,下同),登录网上交易系统,提交竞买申请并缴纳竞买保证金。缴纳竞买保证金的截止时间(到账时间)为2024年12月11日16时。

竞买人通过网上交易系统的审核并按时足额缴纳竞买保证金后,在网上交易系统获得竞价权限。

六、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拍卖开始时间:2024年12月12日下午14:30。

## 七、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一)竞买人须持有数字证书(CA),方可登录网上交易系统,申请参加网上拍卖出让活动。竞买人须携带有效证件等相关资料到青岛数字证书认证中心窗口,申请办理数字证书(CA)。数字证书(CA)的办理程序和申请资料要求详见网上交易系统《数字证书(CA)的办理指南》。

(二)拍卖出让活动不接受除通过网上交易系统提出竞

买申请以外(如电话、邮寄、书面、口头等)其他形式的申请。

(三)竞买人可根据需要,自行现场踏勘出让地块。

(四)本次拍卖出让公告内容如有变化,出让人在《青岛日报》等相关媒体发布补充公告,届时以补充公告为准。

## 八、联系电话

出让:青岛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联系地址:青岛市市南区香港西路55号

承办:青岛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新区分局  
联系地址:青岛市高新区智力岛路1号创业大厦A座1603室

联系电话:0532-66966956、67797086

数字证书(CA)咨询:400-626-7188

青岛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4年11月22日

# 莱西市自然资源局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拍卖出让公告

西自然资告字[2024]05号

经莱西市人民政府批准,莱西市自然资源局决定以网上拍卖的方式出让1宗储备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

序号	不动产单元号	土地位置	土地面积(㎡)	土地用途	规划建筑面积(㎡)	规划指标要求				出让年限	竞买保证金(万元)	拍卖起始价楼面地价(元/㎡)
						容积率	建筑密度	绿地率	非生产性用地			
1	370285001312GB04004	莱西市文化西路南宏兴莱加油站东地块	2416.86	公用设施营业网点用地(加油站)	1256.77	≤0.52	≥35%	-	-	40	733.3253	5835

拍卖出让地块空间范围以规划行政主管部门批准的规划方案为准,1号地块出让价款总额为楼面地价与公告规划建筑面积的乘积。

## 二、竞买资格要求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自然人和其他组织,除法律法规以及出让文件另有规定外,均可参加网上交易活动。申请人必须单独申请。非莱西市注册登记申请人,须于签订《成交确认书》之日起按规定时间(内资企业30日内,外资企业60日内)在莱西市辖区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公司,由新公司作为开发主体进行开

发经营。申请人需注册新公司的,在申请书中应有明确表述。

三、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拍卖出让通过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交易系统(以下简称“网上交易系统”)和《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qingdao.gov.cn/ggzy/index.html>)点击“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系统进入‘网上交易’”)进行。

(一)本次拍卖的地块不设底价,按照价高者得原则确定竞得人。

(二)1号地块环保意见,绿色建筑、装配式建筑项目建设条件意见等配建标准详见拍卖文

件。

四、本次拍卖出让的详细资料和有关要求,详见《莱西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拍卖出让文件》(以下简称“拍卖出让文件”)和《莱西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规则》等资料。竞买人可登录网上交易系统查询。

申请人可于2024年11月22日至2024年12月11日登录网上交易系统查询、下载本次拍卖出让文件及相关资料,并按照拍卖出让文件规定的操作程序参加竞买。

五、申请人可于2024年11月22日至2024年12月11日(以网上交易系统服务器时间为

准,下同),登录网上交易系统,提交竞买申请并缴纳竞买保证金。缴纳竞买保证金的到账截止时间2024年12月11日16时。1号地块竞买申请单位和缴纳竞买保证金单位名称必须一致。

申请人通过网上交易系统的审核并按时足额缴纳竞买保证金后,在网上交易系统获得竞价权限。

六、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拍卖时间定于2024年12月12日10时。

## 七、竞买资格审查

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出让实行竞买人资格后审制度,详见拍卖出让文件。

## 八、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一)申请人须持有数字证书(CA),方可登录网上交易系统,申请参加网上拍卖出让活动。数字证书(CA)的办理程序和申请资料要求,详见网上交易系统《数字证书(CA)的办理指南》。

(二)拍卖出让活动不接受除通过网上交易系统提出竞买申请以外(如电话、邮寄、书面、口头等)其他形式的申请。

(三)申请人可根据需要,自行现场踏勘出让地块。

(四)本次拍卖出让公告内容如有变化,出让

人将发布补充公告,届时以补充公告为准。

## 九、联系电话

业务咨询:0532-86408929

数字证书(CA)咨询电话:0532-85916352、85938170

莱西市自然资源局

2024年11月22日